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终发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其中程终发先生、姚娅女士、王长颖先生、綦好东先生及李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归属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22年4月8日实施完成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事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4元（含税）。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若公司发生派息，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归属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归属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归属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1）。

同意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授予价格/归属价格由11.16元/股调整为10.76元/股。

关联董事程终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

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投票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归属价格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认为：公司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以 10.76 元/股的价格向 2 名激励对象办理 21 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关联董事程终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投票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公司认为信永中和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因此，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与银行开展额度为 8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远期结汇业务，按照具体业务合同要求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同时审议通过公司编制的《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投票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1,720 万股变为 21,741 万股，因而需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序号	原章程内容	变更后的章程内容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72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741 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72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741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内容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定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5、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5 日